

# 欧盟拟更新FCM中的BPA的管控有哪些？ 欧盟拟更新FCM中的BPA的管控

产品名称	欧盟拟更新FCM中的BPA的管控有哪些？ 欧盟拟更新FCM中的BPA的管控
公司名称	深圳市贝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检测周期:5--7天 送样地址:深圳宝安 检测认证费用:电话咨询，根据产品评估
公司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布心社区74区布心二村商住楼6栋三单元503
联系电话	18824158163 18824158163

## 产品详情

近日，欧盟发布提议禁止在食品接触材料(FCM)中使用双酚A及双酚类其他物质和其衍生物的法规草案，拟取代法规(EU) 2018/213对欧盟食品接触塑料材质法规(EU) 10/2011进行更新。拟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No

### 扩大双酚物质的管控范围

用于生产食品接触塑料，清漆和涂层，印刷油墨，粘合剂，离子交换树脂和橡胶的BPA;

用于生产食品接触清漆和涂层，印刷油墨，粘合剂，离子交换树脂和橡胶的其他双酚和双酚衍生物，这些物质列于法规(EC) No 1272/2008附录VI第3部分，因为它们的统一分类为“致畸”、“致癌”、“生殖毒性” 1A或1B类或1类“对人类健康内分泌干扰”；

监测食品接触BADGE（双酚A二缩水甘油醚 (CAS No 1675-54-3)）基的重防腐清漆和涂层，用于过滤膜和含有回收材料的纸和纸板的聚砜树脂中BPA的存在或迁移。

## 禁止BPA的使用

禁止在食品接触清漆和涂层，印刷油墨，粘合剂，离子交换树脂和橡胶的任何制造阶段使用双酚A，以及禁止将部分或全部由使用双酚A制造的这些材料组成的最终食品接触制品投放市场。

允许在合成BADGE及其衍生物时使用双酚A作为前体，并将其用作制造和投放市场的BADGE基的重防腐清漆和涂层的单体，但有以下限制：

液体环氧BADGE基重防腐清漆和涂层应在后续生产步骤之前应有单独可识别的批次；

在检出限(LOD)为0.01 mg/kg的情况下，涂有BADGE基重防腐清漆和涂层的材料和物品不得检测出迁移的双酚A；

在生产与食品接触的材料和物品时使用含BADGE基重防腐清漆和涂层，不得导致其生产过程中或与食品接触时发生水解或任何其他反应，从而导致这些材料和物品或食品中存在BPA。

## 其他双酚类及双酚衍生物的特定使用要求

法规(EC) No 1272/2008附录VI第3部分所列双酚和双酚衍生物，由于其统一分类为1A或1B类“致突变”、“致癌”、“生殖毒性”或1类“内分泌干扰”，对人类健康有害，禁止在食品接触清漆和涂层、印刷油墨、粘合剂、离子交换树脂和橡胶的制造中使用，除非满足以下条件：

(a)双酚或双酚衍生物的授权申请已根据法规(EC) No 1935/2004第9条提交给主管当局

No

(b)向管理局提供的信息符合法规(EC) No 1935/2004第9条的规定，并包括一份声明，说明该申请是根据本条提交的申请；

(c)主管当局没有认为相关申请无效，及；

(d)双酚或双酚衍生物的使用仅限于申请中描述的预期使用条件。

#### 四

#### 检测和报告结果

在欧盟市场上投放下列食品接触材料和物品的制造商应监测BPA的存在及其迁移:

(a)使用BADGE基重防腐清漆和涂层的材料和物品;

(b)过滤膜用聚砜树脂;

(c)含有回收材料的纸和纸板材料及物品。

经营者，应当对其投放市场批次的食品接触材料和物品的5%进行监测。经营者应当随机选择批次。连续生产时，无法识别单个批次时，应在不超过物料在生产系统中平均停留时间200倍的生产周期内随机取样。

如果在开始监测或根据本条上一次检测到双酚A后的6个月内，在任何批次或周期的抽样中未检测到双酚A，且至少有10个批次或周期的生产受到监测，则监测可以减少到批次的1%或平均停留时间的1000倍（如可能）。

除此之外，提案中也描述了验证符合性的方法，符合性说明及其证明文件的书面文件。并针对不同类别产品给出了长短不一的过渡期。删除了法规(EU) No 10/2011附件I表格1中的第151项物质，在表格末尾插入了新的一项——第1091项物质：

目前欧盟就该法规草案展开公众反馈，截止日期为2024年3月8日。

## 关于BPA

双酚A (BPA)主要用于生产环氧树脂，形成清漆和涂料的基础，包括那些应用于金属食品包装的内部和外部表面，如易拉罐、易拉罐和瓶盖，以及某些类型的塑料，包括聚碳酸酯和聚砜食品储存和加工设备。双酚A也可用于其他材料，如印刷油墨、粘合剂、离子交换树脂和橡胶，这些材料构成了成品食品接触制品的一部分。双酚A可以从与其接触的材料或物品迁移到食品中，导致消费者接触到这些食品中的双酚A。

专业办理各国产品检测认证，一站式服务，

如有需要欢迎关注